

2022年度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贯彻新发展理念，突出高质量发展主题，紧紧围绕“四大检察”“十大业务”法律监督格局，充分履行服务保障和监督职责，为广州市经济建设保驾护航，为建设平安广州、法治广州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总体要求，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突出抓好司法办案、扫黑除恶、诉讼监督和队伍建设，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成效。机构正常运行率100%。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总预算（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支出		事业发展支出(按预算级次划分)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市本级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4893.65	4,196.32	697.33	0.00	0.00	0.00	0.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未达标原因	改进措施		
履职效能	50.00	整体效能	50.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0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00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9.99	部分月份资金支出进度未达标。	加强对预算资金支出进度的管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0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9.97	资金支付及时率未达标	及时完成各项资金支付工作		
管理效率	50.00	资产管理	10.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	2.0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00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2.00				
				资产管理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2.00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00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00				
				资产盘点情况	1.00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1.00				
				数据质量	2.00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2.00				
				运行成本	4.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00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2.00		
		预算编制	3.00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00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00				
				预算执行	4.00	结转结余率	2.00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	2.00		
		财务管理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2.00				
		信息公开	4.00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00			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规定在网站门户网站公开部门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未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1.00		按规定做好绩效信息公开工作		
		绩效管理	15.00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5.00				
				绩效结果应用	3.00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3.00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7.0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0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0.5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1.50		1.50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00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00					
			采购活动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2.00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00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3.00					
		合同备案时效性	1.00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1.00						
		采购政策效能	1.00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0.64	2022年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未达标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足够采购份额				
		总分	100								
评价等级	☑优 90分≤得分≤100分； □良 80分≤得分<90分；										